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第2學期代辦費收費標準審議

會議記錄

中華民國115年1月5日(星期一)

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114學年第2學期代辦費

收費標準審議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5年1月5日（星期一）中午12時10分

二、會議地點：行政樓3樓會議室（一）

三、主 席：秦文智校長

記錄：許 菁

四、執行秘書：吳育倫主任

五、業務報告：

（一）依據本校代辦費審議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以下簡稱設置要點）

第4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七人，其中校長為主任委員，委員由教務主任、社會公正人士1人、家長及學生代表4人擔任。各委員任期一學年，連聘得連任。其中任一性別成員不得少於總人數三分之一，家長及學代表合計不得少於總人數二分之一。

總務主任為執行秘書，主計主任、學務主任、出納組長暨相關組長為列席人員。

（二）依據設置要點第5、7條（節錄）：

開會時，家長及學生代表實際出席人數，不得少於會議出席總人數二分之一。

本會之決議：各項審核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會議決議應有出席委員半數以上贊成通過。

六、各業務單位報告：

（一）教務處收費說明

（二）學務處收費說明

（三）總務處收費說明

（四）國中部收費說明

（五）雙語部收費說明

（六）國小部收費說明

七、討論提案：

提案一：審議114學年第2學期代辦費收費標準（草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以下簡稱辦法）第

依辦法第3條規定，代辦費：除各該主管機關公告之收費項目外，
由各學校經家長會、學生及社會公正人士代表出席之會議通過，
依前條第一項第四款各目所列各類費用，按收支平衡原則訂定，
並由學校於收費前公告之。

(二) 各項收費明細詳如收取費用明細表（草案）。

討 論：

- (一)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雙語部7-8年級金額修正為0元。
- (二) 住宿生晚餐費：G12年級收費金額誤植，應修正為3,060元。
- (三)「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及「冷氣維護與汰換費」：國中小階段免收，故國中部7~9年級及雙語部G1~G9年級金額皆修正為0元。
- (四) 課後社團費：雙語部下學期無需收費，金額修正為0元。
- (五) 課後照顧費：因尚無法精確核算實際收支，授權國小部依參加人數及相關規定與實際收支平衡公式調整後另行公告收取。
- (六) 外加英語課輔費：金額修正為一年級1,674元；二年級1,761元；三年級844元；四年級698元。
- (七) 新增第24項：「FRC區域賽團費」。收費年級：高一、高及雙語部G10、G11。金額依實際公開採購金額收費。
- (八) 請雙語部修正有關學費及雜費之備註事項說明，詳細載明相關法規及收費金額。

決 議：依討論意見修正後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3：50